证券代码：000927　　证券简称：中国铁物　　公告编号：2022-临 024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8 人，实际参会董事 8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杜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促进公司完善治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重新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原《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同步废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二）关于拟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拓展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及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中期票据和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注册规模以交易商协会审批注册的额度为准。

本次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根据公司本次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工作安排，为提高效率，保证本工作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一切事宜。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拟注册及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2022-临025）。

（三）关于《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重大风险评估和防控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此外，公司还向董事会汇报了《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合规管理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8 日